

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



12月25日起國產醫用平面口罩全面雙鋼印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稽查全市 973 家藥局未發現違規情事

為因應 12 月 25 日起國產醫用平面口罩全面雙鋼印，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6 日針對本市 978 家藥局全面稽察，其中 5 家當日未營業，973 家未發現有違規情事，目前口罩供應無虞，民眾可放心購買。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表示，自 109 年 12 月 25 日起國產製平面式醫用口罩，須以雙鋼印標示「MD」及「Made In Taiwan」，若無雙鋼印者須有衛生局驗章，才能販售。自 109 年 12 月 31 日起口罩實名制 14 天可購買 10 片，1 片 4 元，由工廠統一包裝完整標示生產資訊。

衛生局再次呼籲請民眾為確保購買口罩品質及來源合格的口罩，選購醫用口罩時，一定要到領有合法販賣藥商許可執照藥局、醫療器材行、便利超商、各大賣場及藥粧店等通路購買，民眾可上衛生福利部醫事查詢系統（<https://ma.mohw.gov.tw/masearch/>）查詢該商家是否為合格藥局或藥商，另醫用口罩都要有完整包裝、標示及許可證字號，切勿購買路邊攤等來路不明、不合法的醫用口罩。(全文完)

新聞稿聯絡人：科長朱孝芳

聯絡電話：07-7134000#6201

行動電話：0921-529-334

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新聞稿



發布日期：109.12.28